

大同大學電機系所學生校外研習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中華民國102年08月05日系務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105年08月08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106年03月09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107年08月09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114年08月21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目的：為鼓勵電機系所優秀學生校外研習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二、經費來源及名額：
 1. 依據前學年度系友捐獻之獎助學金金額決定獎勵人數。
 2. 得以由大同大學電機系李清元教授清寒獎助學金專款支應。
- 三、申請資格：
 1. 電機系大學部二年級以上學生。
 2. 電機所研究生除應屆畢業生修讀本所碩士班之全時碩士生外，須至少就讀一學期。
- 四、申請期間：申請人須於研習前至少一個月前提出申請。
- 五、獎助學金金額：由本系所獎助學金審核小組審核。國內補助獎助學金上限為伍仟元整；亞洲地區補助獎助學金上限為壹萬伍仟元整，其它國外地區補助獎助學金上限為參萬元整。
- 六、申請所需文件：
 1. 填具「大同大學電機系所學生校外研習獎助學金申請表」。
 2. 在校成績單及校外研習相關佐證資料。
- 七、送件方式：備妥申請所需文件送本系系辦公室。
- 八、審核：由本系所獎助學金審核小組辦理。
- 九、獲獎同學研習完成後，須提供心得報告一份，以及心得分享。
- 十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大同大學電機系所應屆畢業生修讀本所碩士班
學生校外研習獎助學金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	學 號	
身分證字號		就讀系級	
帳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銀行 _____ 銀行， _____ 分行，帳號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局 _____ 局號，帳號		
聯絡電話			
e-mail			
研習地點 及事由			
起迄時間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(共 天)		
申請補助項目	報名費： _____ 住宿費： _____ 交通費： _____ 生活費： _____ ※總計： _____		
其他機關補助	補助機關： _____ 補助項目： _____ 補助金額： _____		
學術交流目標 與方向			
導師/指導老 師意見/簽名			
系所主任意見 /簽名			